

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

浙江省科协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科普类课题研究申报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高校科协、省属企业科协：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和《浙江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鼓励开展科普理论研究”的要求，现面向各省级学会、高校科协、省属企业科协及相关科研机构开展 2023 年度科普类课题研究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类别

本课题由省科协发布，由各省级学会、高校科协、省属企业科协及相关科研机构申报，经组织评审，择优立项不资助课题。

二、选题范围

聚焦全面开启科普赋能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围绕党的二十大、“八八战略”实施 20 周年、省科协重点工作、科技文化强省建设、科普高质量发展等主题主线及浙江科普实践领域普遍关注的热点、重点与难点问题，开展具有深厚现

实基础和实践价值研究。

三、选题要求

1. 选题应具有鲜明的现实意义，体现“一事一议”的专题性；

2. 选题应突出问题导向，凸显前瞻性、全局性和战略性，充分体现支撑决策、服务决策的宗旨，注重发挥跨学科、综合交叉的优势；

3. 选题应具有突出的针对性和可行性，能够在2024年10月底前完成。

四、申请要求

（一）申报要求。项目申报单位应为省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企业，具有能胜任应用研究任务的高水平研究队伍和顺利实施项目的保障能力。项目申报人应具备完成项目所需的研究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且所在单位与项目申报单位一致。

（二）申报书要求。项目申报书应紧扣选题范围，具有创新性、引领性和实践性，以解决实际问题、推进决策应用为导向，立足浙江省科普实践，注重研究的针对性、有效性，提出有建设性、操作性的对策政策建议。

（三）限项要求。每个申报单位限报1项，作为主要参加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排名1—3位）不得超过2项。

五、报送方式

请各有关单位和个人认真组织、积极参与，申请人应认

真、如实填写并递交《浙江省 2023 年科普类课题申报表》，于 2023 年 7 月 30 日前将申报表电子稿发送至联系人邮箱：635401104@qq.com。邮件统一以“负责人姓名+单位名称+2023 年科普类课题申报”命名。

省科协将对所申报的研究进行筛选，择优确定若干个选题列为 2023 年拟研究项目。

附件：2023 年科普类课题申报表



(联系人: 朱赞, 85105766, 635401104@qq.com)

附件

2023 年科普类课题申报表

课题名称 _____

负 责 人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浙江省科协

2023 年 月

[illegible]

课题论证

(1) 本课题的基本内容、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及实践上的意义；(2) 本课题拟提出的对策建议及可行性分析；(3) 本课题目前现状，对课题理论准备、资料准备的情况；(4) 主要研究阶段的起止时间。(可附页)

课题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意见

- (1) 申请书所填内容属实；
- (2) 课题负责人政治素养和业务水平适合于本课题研究；
- (3) 所在单位能提供完成本课题的时间和条件。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